

华东交通大学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工作提示（第5号）

各基层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及学教办各工作组：

根据省委学教办最新部署要求，省委学教办指导督导组近期将组织各巡回督导组赴各地各高校开展巡回交叉检查。为做好相关迎检工作，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1. 切实抓紧抓好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工作。要按照《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的的通知》和《关于做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宣讲工作的通知》部署要求，按照“学习不断线、工作不断档、力度不放松”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暑期学习教育和宣传宣讲工作。有关工作落实情况请规范存档备查，并及时报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 对个别因特殊原因尚未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党支部，所在基层党组织要加强督促指导，严格按照要求做好会前各项准备，开学后要立即组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并确

保质量。

3. 扎实推进“我为师生办实事”实践活动。各承办单位要抓住暑期有利契机，加快推进解决尚未办结事项。学教办实践活动组要组织各基层党组织及时“盘点”清单事项办结情况，及时补充和动态调整项目清单，确保实践活动精准聚焦、落实见效。

4. 尽快做好第一阶段学习教育资料整理归档，以及“7.13”集中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原则上7月底前完成)。认真按照校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部署安排，抓好第二阶段的各项工作任务(详见《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

5. 学教办各工作组及各基层党组织学教办要安排值班人员做好接受实地察看准备工作。各工作组及各基层党组织学教办主要负责人如需离昌，请提前向学校学教办报备(联系人：吴钰娟，电话：18970805693)。

6. 各单位暑假党史学习教育特色做法请及时向学教办和“党史学习教育宣传材料信息群”报送。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代章)

2021年7月26日

